

河南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河南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耕地质量等级评价县级成果自验和汇交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管委会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根据《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成果形成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土土壤普查办发〔2025〕5号）等有关文件要求，按照国家普查办要求，2025年8月底前，县级土壤普查办应完成县级评价成果自验，并将县级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成果上报省级土壤普查办。目前，我省相关工作进度较慢，为做好县级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成果自验和汇交工作，现通知如下。

一、文件依据

1.《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县级成果编制及验收导引的通知》（国土土壤普查办发〔2024〕19号）

2.《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省市级成果清单及编制导引的通知》

(国土壤普查办发〔2025〕16号)

3.《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技术规范的通知》(国土壤普查办发〔2025〕3号)

4.《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耕地质量等级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土壤普查办发〔2025〕9号)

二、内容与质量要求

(一) 自验内容

1. **数据库成果。**通过县域耕地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建立数据库,主要包括耕地土壤类型数据和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样点数据、评价单元数据、耕地质量等级数据、耕地质量主要性状数据、耕地粮食生产潜力评估数据等(提供县域耕地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工作空间和数据excel表)。

2. **图件成果。**按照土壤三普制图相关规范和技术要求,开展成果图件编制,主要包括耕地质量等级图、耕地粮食生产潜力分布图、评价指标耕地质量性状分布图等(工作空间内相关图件需同时导出为单独图件)。

3. **文字成果。**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报告,应包括评价方法与流程、各等级耕地质量特征、耕地质量主要性状、粮食生产潜力情况、存在问题及对策建议等内容。

（二）质量要求

成果及形成方法需按《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技术规范》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图件成果、县级报告应符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耕地质量等级评价工作方案》相关要求，格式规范、内容完整。数据与数据库成果要求数据完整、准确，无缺漏项，数据项之间逻辑关系合理，格式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图件成果要求基础数据可靠、相关指标制图和评价方法、制图结果可靠，图面要素齐全规范。报告要求格式规范、内容齐全、文字简练、逻辑性强、建议可行、前后一致（具体见相关文件）。

三、组织及程序

由市级土壤三普办牵头，市级土壤三普办或县级三普办组织专家对县级土壤三普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成果开展自验（验收内容见附表1）。验收整改合格后，县级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成果（含工作空间、图件成果、文字报告、验收报告、评分表、整改报告等）以光盘方式上报市级土壤三普办，市级土壤三普办将辖区内各县区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成果报送省三普办。

2025年11月10日前，县级土壤三普办完成耕地质量等级评价自验、整改、确认、上报。

2025年11月15日前，市级土壤三普办完成耕地质量等级

成果和等级汇总表收集、审核、确认、上报。

四、有关要求

（一）确保自验质量。县级土壤三普办负责开展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样点甄别遴选和评价基础数据全面审查，建立县级耕地质量等级评价基础数据库，按照“六统一”原则开展县域耕地质量等级评价、耕地粮食生产潜力评估和评价结果验证，对存疑地块开展实地踏勘、质量抽核，形成县级数据库成果、图件成果和文字成果。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成果事关年度粮食安全考核和补充耕地质量评价，要高度重视，要确保成果质量和自验质量。自验后要及时做好整改，最终耕评成果经县土壤三普办领导和主管县领导确认签字后按时上报市土壤三普办。

（二）做好组织审核。市级土壤三普办要做好技术指导、质量抽核和验收组织。要逐县审核县级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成果数据，要对各县耕地质量等级评价进行拼接检查，对县界两侧地形地貌相同但评价结果存在等级差异的进行重点校验，对错误较多、问题严重的须返回各县修正，并同步修订县级成果报告。要做好自验专家组成员审查，要确保专家组涵盖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成果形成主要环节的相关专家，保障验收质量。县级耕地质量等级评价结果验收整改后，市级直接进行拼接制图，形成市级数字图件。要将市域耕评结果

形成汇总表（见附表2），在确保市域完整基础上经市土壤三普办主管领导签字后，将辖区内各县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成果和市级拼接数字图件按时采取光盘邮寄或现场上报方式报省土壤三普办。

（三）加强保密管理。目前，土壤普查成果应纳入保密管理范畴，在成果编制和验收过程中，要严格执行国家和省的相关保密规定，加强安全防范，杜绝失泄密问题发生，确保数据绝对安全。验收准备工作相关人员及验收专家，需签订保密承诺书，遵守数据安全责任，不得私自留存未公开的土壤普查数据和纸质资料。

联系人：闫军营

联系电话：13676938870

附表：1. 县（市、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耕地质量等级评价专题成果验收评分表

2. 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耕地质量等级汇总表



附表1

县（市、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耕地质量等级评价专题成果验收评分表

项目	分值	验收内容	评分要点	得分	总分
评价方法	30	技术路线； 基础数据； 评价单元； 评价指标； 等级划分	技术路线符合规范要求；基础数据收集全面；评价分区和单元划分正确；评价指标选取正确，评价指标赋值科学准确；评价指标体系、等级划分标准符合规范。根据偏离程度每项酌情扣0~10分；出现评价单元划分不正确，或评价指标缺失或指标数据赋值明显错误，或评价指标体系不正确，单次扣10分，扣完为止。		
结果验证	20	验证方法； 验证过程	验证方法得当，验证过程扎实，验证结果能够有效证明评价结果可靠、符合实际。根据偏离程度每项酌情扣0~10分；结果验证无法有效证明评价结果可靠，扣20分。		
结果分析	30	评价结果分析； 对策建议	耕地质量等级状况描述准确、翔实，数据正确，分布特征提炼准确；对策建议有前述结果分析支撑，符合实际，具有可行性。根据偏离程度每项酌情扣0~15分；结果明显不符合实际扣30分，对策建议缺乏结果支撑，或不具可行		

			性，扣 20 分。		
图面 表达	10	图面内容配置、要素搭配； 着色、注记； 图例、比例尺、署名等	图面配置合理、符合规范及相关制图标准要求，易读、美观。 根据偏离程度酌情扣 0~15 分；		
报告 质量	10	规范性、逻辑性、专业性	撰写认真，文字简练，表述清晰，逻辑性强，数据正确，结果与结论可靠，建议可行。 根据偏离程度酌情扣 0~15 分；		

专家签字：

年 月 日

